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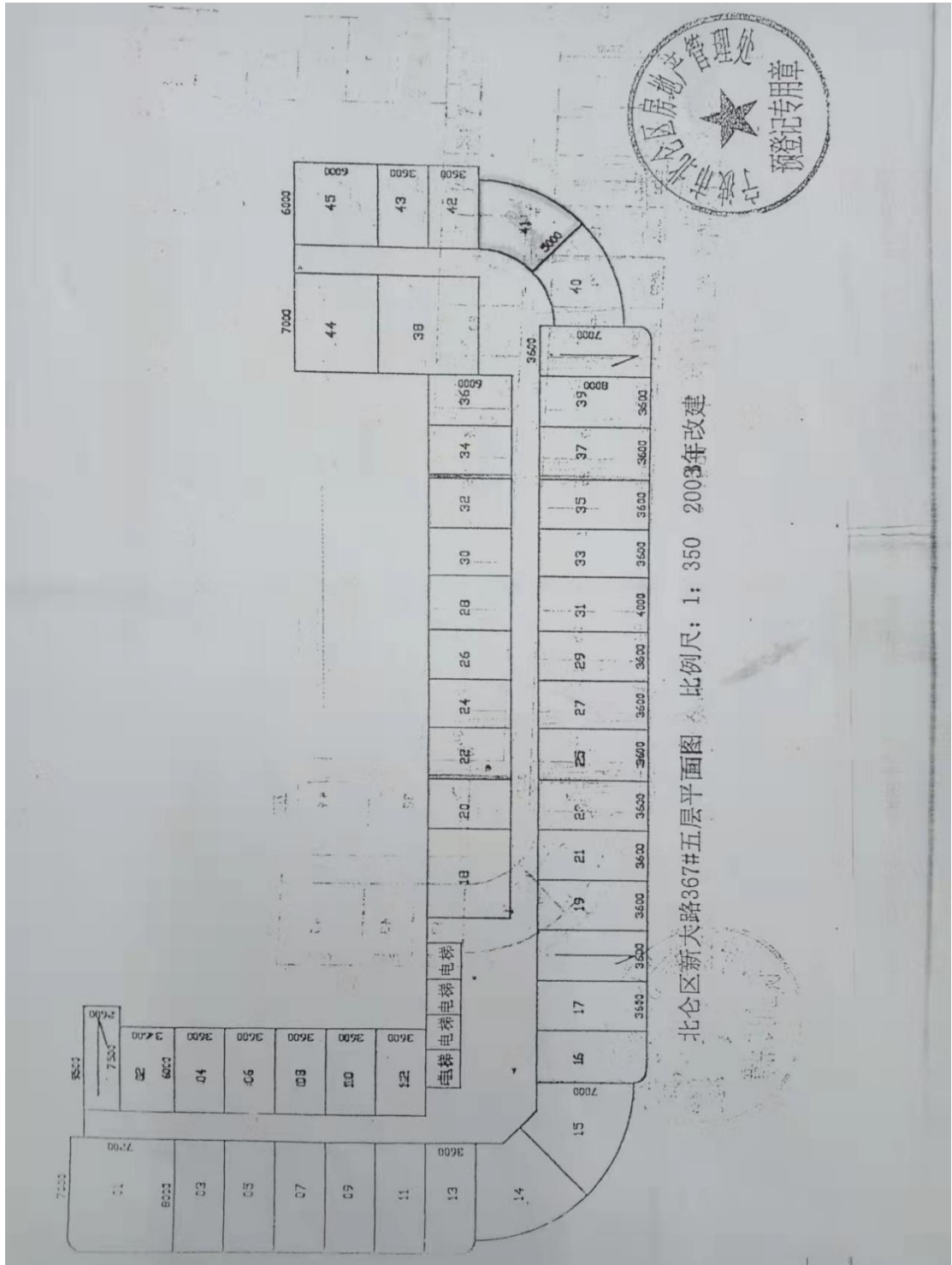
甬 房权证 仑 (开) 字第 2004000731 号

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》，为保护房屋所有权人的合法权益，对所有权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房产，经审查属实，特发此证。

发证机关 (盖章):





北仑区新大路367#五层平面图 比例尺：1：350 2003年改建




宁开 国用 (2004) 字第11267 号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 国有土地使用证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制
土地证书管理专用章



土地使用者	[REDACTED]		
座 落	新研新大路367号541室		
地 号	06-01-35-050	图 号	
用 途	住宅用地	土地等级	
使用权类型	出让	终止日期	2043年7月2日
使用权面积	10.78 平方米		
其中共用分摊面积	10.78 平方米		
填 证 机 关	<div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  (章) 2004年 2月 18日 </div>		

房屋租赁合同

甲方（出租人）：[] 身份证号：[]

乙方（承租人）：[] 身份证号：[]

甲方今有出租房屋座落 泉塘路367号阳光城2154室 愿意租给乙方使用，经双方友好协商，达成如下租房协议，以资守信：

一、租房期限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。

二、付款方式：租房价每月为 1200 元，先付后住，乙方按 每年一次 支付给甲方房租费 14400 元，水电、设施押金 1200 元，共计 15600 元，甲方已收到乙方人民币（大写）壹万伍仟陆佰 元。

三、违约责任自合同签订后即产生法律效力，任何一方不得无故终止协议，如发生违约情况，违约方应支付给守约方违约金壹个月房租，并按实结算房租。

四、租赁期间的其它约定事项：

1、乙方不得将房屋转租或供非法之用，外来人员必须主动办理暂住户口手续。若发生非法事件，乙方自负后果，并承担违约责任。

2、按照有关部门规定的水电等费用在租房期间由乙方承付，其中水表 吨，电表 度，租房期间费用超过押金应按及时交给甲方，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协议，收回房屋，并有权向乙方索取违约金。

3、此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补充，补充事宜与本协议有同等效力，双方如果出现变更纠纷，作违约处理，违约责任壹个月租费。

4、租期内如因不可抗拒的原因导致造成损失的，协议自然终止，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及毁损后果。

五、租房终止时，乙方应主动交付门锁钥匙给甲方并结清押金。

六、本协议一式二份，甲、乙双方各执一份，经甲、乙双方签字。

甲方（签字）：[]

乙方（签字）：[]

[]

签订日期：2021 年 12 月 29 日